

靈 感

李燕人

寒假馬偕見習的最後一天，在醫院裡看了一上午的 X-ray film，整個下午又隨主治大夫巡病房，加上昨晚陪朋友到圓環小吃鬧了個通宵，把浩天搞的腰酸背痛，一回房裡，書袋隨手一放，就把整個人重重的丟在絨絨的沙發上。

「鈴鈴鈴，鈴鈴鈴」電話聲尖銳的響起，劃破疲憊的空氣，使浩天整個人都跳了起來。

「喂，我是浩天，你那位？」

「浩天嗎？我是聖人，怎麼樣，巡了一下午的病房夠累了吧！」不用想，浩天也知道，這時候聖人定是把電話枕在面頰下、左手叨根 Kent，交叉著雙脚，把背倚靠在牆壁上，而這電話多半還是從西餐廳或俱樂部打來的，因為隔著電話筒，浩天仍

可聽到震耳的 Bass 和男歌手的低沉吼聲。

「嗯，是累了點，不過是最後一天，三個星期下來也漸習慣了。」淡淡的說著。

「喂，我跟你講，我以前不是常跟你提到，有一個雲南的女孩叫汪碧珠的，她現在就和我們在一起。」

「雲南的女孩？」浩天感到自己聲音提高了，精神似乎也振作了許多。

「水汪汪的眼睛，像要溢出來似的，笑起來傾國傾城的，說了半天，你到底來不來？」

「來，當然來；再不去，你又要做摧殘國家幼苗的事。」和聖人說話是沒有顧忌的。

「不要這樣說我嗎，我王聖人作事一向光明正大對朋友總是有情有義，好吃的總會相通報，何況

她又不是幼苗……」聖人喋喋不休的說著。

「少囉嗦了，你們在那裡？」

「在美軍俱樂部，中山北路的，知道地方嗎？」

「知道了，我二十分鐘內到」。

「你最好快些，來晚了吃不到牛排可不要怪我。」

「好，Bye！」雲南女孩、雲南女孩，浩天甩頭，嘆口氣，隨手從衣櫃裡拿出一條領帶。

才一踏進自動門，就見聖人迎面走來。

「你來的正好，牛排剛端上來，哇塞！西裝筆挺、還打一條花油條，你相親來的？」

「相什麼親，跟你馬子相親？」面對嘻皮笑臉的聖人，浩天忍不住的頂他。

「那好，今晚你和我馬子相親，雲南姑娘今晚你可不許碰一根汗毛。」聖人順水推舟的說著。

「少來這一套，待會兒我告訴淑貞你說這種話，包管你被罰吃齋念佛三個月，明天見了我就必須這般的合著雙掌，口中唸著：『出家人不打詭語，出家人不打詭語』聖人抓抓頭說：『這倒是真的。』笑鬧著繞過一列椅子、椅子，就看見小燭燈下的淑貞和身旁一個有著水汪汪眼睛的女孩。

「淑貞，浩天來了。浩天，這位是淑貞的朋友，也是我常跟你提起的汪碧珠，這位是我的好友莊浩天，你們親熱親熱。」聖人眉毛一揚、兩眼一擠，作了個標準的鬪鷄眼。

「聖人最死相了說話總是顛三倒四的，也不怕人家笑。每次和他出去，我總是要塗上一層厚厚的 Ponds 來掩飾那發紅的雙頰，還好今天都是自己人。」淑貞誇張的說著。說完對浩天招招手，叫他把耳附上。曖昧的說：「你再不來，碧珠可要食不知味，吃牛排如嚼橡皮。」浩天抿嘴，搖搖頭笑著。這情景被聖人看在眼裡遂故作激動的說：「碧珠，你看你看，淑貞這女孩，既不淑也不貞，竟在親夫面前和男人說悄悄話，這還得了，改天一部郵差總按兩次鈴鐵定上演，老子真是命中帶刲。」一連串炮珠似的話語惹的碧珠咯咯的笑著。

「浩天，你瞧這人說話多沒水準，竟連『親夫』都說的出口，還好我真的帶了 Ponds。」說完就從皮包裏拿出一罐 Ponds，打開，挖了一小團往臉上一抹，而後衝著碧珠裂嘴一笑說：「遮羞也

。」這次四個人都笑彎了腰。

笑了好一陣子浩天才說：「別鬧了，這一份牛排是我的吧？」給浩天這麼一提，大家靜了下來，著實也餓了，聖人和淑貞笑的太厲害了，都先喝著果汁，只有碧珠拾起刀叉，默默的切著牛排。透過柔和的燭光，浩天這才好好的端詳碧珠。灰色的絨上衣，搭配著白色滾邊的衣領、瀑布般的長髮平均的披在肩上，嘴唇是濕厚誘人的，鼻樑適度的挺立其上。而那水汪汪的眸子深處却彷彿包含著一股任性和執著的熾熱，使得平和的眼神不時透出另一種的野性美。當看得有點神不守舍時，碧珠正吃完一小塊牛肉，也抬起頭來，不期而遇的眼神交流著，浩天只覺得那眼波正傾訴著許多的話語，一時竟無法把視線移開，兩個人就如此的相視著。

「淑貞，這條 Sexy music 不是你喜歡的嗎？我們來跳個舞幫助消化一下。」聖人說著，淑貞拭了拭嘴，兩人就牽著手上了舞池。

「我可以叫你碧珠嗎？他們說你是一個雲南的女孩。」浩天穩重的說著。

碧珠放下了刀叉輕聲的說：「當然可以。」

「父母親都是雲南人嗎？」

「對。」點了頭，巧巧的笑著。

「告訴我好嗎？」浩天吸了口氣，把双手交叉放在桌上：「雲南的女孩都這麼漂亮嗎？」

「謝謝你的誇獎。」碧珠笑盈盈的說：「不過雲南風光綺麗，的確出過很多漂亮的女孩。」

「在我的想像中，雲南的山永遠翠綠，溪流永遠清透。晨間鳥語花香，春眠不覺曉，到了黃昏時漁歌相合，每逢月圓時，族人就圍聚著飲酒高歌是嗎？」浩天憧憬的說著、目光仍緊緊的注視著碧珠。

「你太有幻想力了」說著笑了，「不過和我所知的也差不多，我是在臺灣出生的，我所知道的雲南也只是在一片夢土上，也都是從我祖父、母口中傳來的。」

「他們是否這樣告訴你：

那兒的山崖都愛凝望，披垂著長藤如髮

那兒的草地都善等待，鋪綴著野花如菓盤

那兒浴你的陽光是藍的、海風是綠的

則你的健康是鬱鬱的，愛情是徐徐的」浩天試探的唸出一段詩句。

「沒想到你也是愁予詩的愛好者，其實不祇山崖，不祇草地，雲南女孩有種金線菊的嗜好，他們更是善等待的。不過，」碧珠慧黠的先笑了笑：「愁予可沒說雲南是一個小小的島。」說完兩人相視而笑。

「你們聊得倒是很起勁。」聖人牽著淑貞走了過來，坐下後暢然說：「剛剛淑貞跟我提到一個性向測驗，內容是這樣說：從前在河的一邊的森林裏住著 M.S.H.B. 四個男孩，和一個漂亮的女孩 L，這四個男孩都深愛著 L，但 L 只鍾情於 M，因為他們倆是青梅竹馬的好友。等他們長大後因戰事發生，M 被調到河的另一岸。一日 M 得了重病，L 急著去探望他，遂向 H、B 求助，請他們幫她渡河，但他們倆亦愛著 L，故不願幫忙，L 只得求助於 S，S 雖願幫她，却要以她的貞操作為條件。L 不得已只有含淚答應。於是在 S 的幫助下 L 渡過了河，見到了 M。M 雖深愛著 L，也為她的犧牲所感動，但仍嘶啞的說：「我要的是一個完整的妳。」而無法接納 L，L 只得回到原岸，不久 H 來找她，告訴她，他不在意她的過去，L 最後就嫁給 H。這測驗 L 表 Love、B 表 Business、S 表 Sex、H 表 Home、M 表 Moral，個人依喜憎排列就可看出他的個性，淑貞是 HLMSB，我是 LSBHM 你們呢？」

「我想我會選 LSHBM，你呢？」碧珠說完反問浩天。

「這測驗以前我作的時候，選的是 BHLSM，後來我覺得這測驗本身有問題而無從排列。」頓了頓，浩天點燃一根煙後繼續說：「因為這故事中的四個男人，實際上只是個人的四個面。當我做了件善事，自覺純潔無瑕，會先選 M (Moral) 反若我沉迷於頹敗生活時，我會先挑 S (Sex)，L (Love) 是可遇不可求的，而 B (Business) 是我奮鬥的目標，H (Home) 則是我追求的歸宿。不同的時間我們是扮演著不同的角色，碧珠你瞭解我的意思吧！」

「我明白，在時間的漂泊中，碰到過一個個的男孩子，而我總希望自己是和 M (Moral) 做青梅竹馬的 L。」這幾句話說的平平淡淡的，可是浩天却覺得内心深處，有一條久未撫撥的弦，已被撩起，一種油然生起的相知感使他伸出手來說：「我請

你跳一支舞好嗎？」

當樂聲揚起時他們已投入舞池，一曲罷了又是一曲，碧珠的舞姿令浩天打從心裡欣賞。並不是那種從舞蹈社學出來的整套複雜舞步，只是些輕快的、隨意的擺動，可是舉手投足却能充分表現節奏，而且不管浩天怎麼帶，碧珠都能完美的配合。使浩天第一次領會到作舞者的感覺，心裡想到的則是雲門、雲門。就這樣忘我的舞到俱樂部打烊。

走在中山北路的紅磚上，沁涼的空氣令人心神一醒，浩天看著身邊的碧珠，中山北路的建築，島上的樹木，眨眼的星星，多麼奇妙的夜晚啊！

「碧珠，還記不記得上次你生日，我們大伙一起走路送你回士林，要不要再重溫舊夢？」聖人挑逗的說著。

「不必了，今天我有點累，浩天送我，你還是送淑貞回家，自己也早點睡覺，免得明天遲到又被老護士囉嗦。」

一部計程車駛來，浩天急忙揮著手攔了下來，轉過身來對聖人、淑貞握手，道了謝。

進了車子，聖人從窗子探頭進來，指著浩天：「你這個護花使者可要盡職，任何差錯就唯你是問。」浩天只是揮了揮手：「再說啦！」

車子上路後浩天把靠邊的玻璃搖上。

「先生，上那兒？」司機問。

浩天別過頭去望著碧珠，碧珠只是一味的打呵欠，索然的說：「太晚了，回家又免不了被罵一頓。」忽然眼睛一亮，睫毛一閃：「聽聖人說你現在自己一個住你姊那裡，你姊全家都到美國去了是嗎？」

「是啊！」浩天奇怪的回答著，不明白碧珠為何在這時候問這些事。

「那我今晚到你那兒借宿一晚好嗎？免的又要按鈴，把家人都吵醒。」

除了驚訝外，浩天更感覺出自己內心不規律的悸動，一種原始的本能隱然升起，全身彷彿有千萬蚊子輕輕的叮咬著，定定的看了碧珠一會，才對司機說：「延平北路一段。」

計程車在空曠的街道上飛馳，風從另一邊的窗口吹入，把碧珠長長的髮絲都撩到浩天的臉上、頸部。是浩天喜歡的那種 Kamino moto 的味道，

彷彿在啜飲烏梅酒，像果汁一般，令人不知節制，很容易就醉了。浩天就把尷尬的左手橫過碧珠的肩膀，在下一個左轉彎時，把她摟了過來。

開亮燈後，屋內的空氣有點混濁，浩天先把落地窗打開，再把門鎖上，幫碧珠放好皮包。

「洗洗手吧！」碧珠順從的跟著浩天走入盥洗室，讓他用肥皂洗著雙手，再用毛巾擦拭臉頰。走出盥洗室後，整個人就禁不住扒在牀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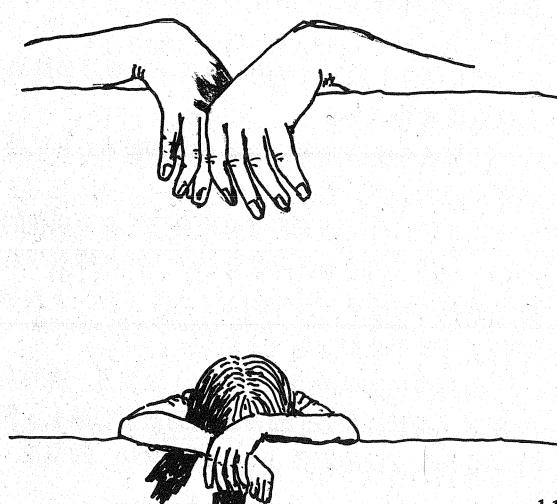
不久浩天也走出盥洗室，把室內的燈光調的若有若無，朦朧朧朧的，扭開牀頭的收音機後，在她身邊躺了下來。溫柔的親吻著，而後熟練的褪下她的衣服。彷彿有著一世紀之久，碧珠只是閉著眼躺著，裸露的感覺中溶合著失落與不安，那原始的慾望就如同氾濫的河水一般的佈滿全身。

恍忽中，熟悉的雨聲在耳邊響起，是那種滴答、滴答，若無止期的滴落聲。

伴著那滴答聲，浩天重回到她身邊，輕柔愛撫的讓她張開，而後慢慢進入，當他完全進入時，碧珠感到身體的某一點被深深的觸動了。那雨愈下愈大，粗暴的拍打著長窗，浩天突然的覺得自己是推滾巨石的薛西弗斯 (Sisyphus)，是伐著桂樹的吳剛，單調重覆的動作裡却包容有無窮的快樂。

碧珠只是囁語般的唸著浩天的名字，直到他恍然灑軟，而後戛然入睡。

淅瀝凱瀝，浩天感到一陣寒意，就陡然的醒了過來，赫然發現碧珠半倚在牀上，正凝望著窗外。



— 112 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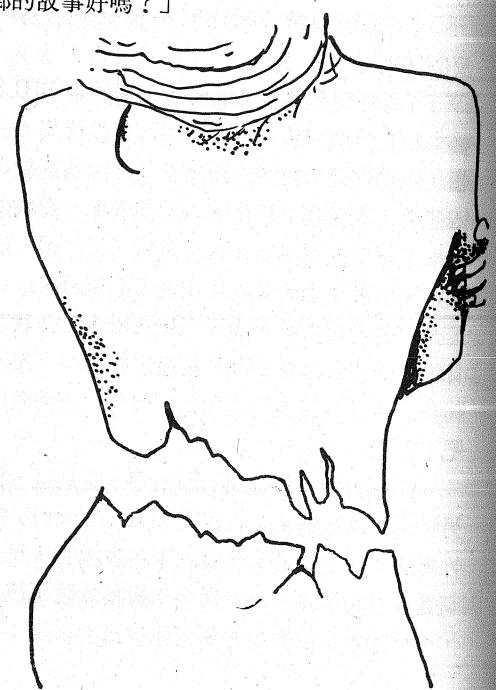
「想什麼呢？」浩天張開毯子蓋住她裸露的肩膀，把枕頭豎了起來，倚在牀頭，順手把碧珠攬入懷裡。

「雨，我在想著那雨，夜半來，天明去，來如春夢不多時，去似朝雲無覓處。」碧珠幽怨的說著，忽然轉過頭來：「浩天，你會覺得我很壞嗎？我們第一次見面，而我就這麼輕易的給了你，你可愛我？」

「碧珠，從來沒有一個女孩子能在一見面就如此吸引我，除了你。不是夜色，也不是燭光，從第一眼看見你，我就有種異樣的感覺，那時候我不十分明白，現在我却很清楚，那種感覺代表著我喜歡你、我要你，我不相信所謂的日久生情，我只信仰一見鍾情，如果一個女孩不能在第一眼就吸引我，讓我去注意她，激起我追她，要她的慾望，那我根本不會和她接觸，自然不會有結果。」浩天涼涼的談著。

「你為什麼只是說喜歡而不說愛呢？」碧珠仍不放心的問著。

「喜歡是短暫的，愛却是持久的，像一種精神、一種意志、是永恒的。喜歡只是一種感覺，而愛却是一種責任。感覺是可以說出來的，責任却必須去履行去擔負。所以我說我喜歡你，而我會負這個責任的，因為我是愛你的。」看著碧珠的臉色恢復詳和和喜悅，浩天轉移話題：「告訴我一些你家鄉的故事好嗎？」



「聽我祖母說，我們是屬阿克猛族的，故鄉是在那瀾滄江的上游，兩岸有茂密的叢林，而河水則平靜如鏡，清澈見底，人們就坐在岸邊凝想，時間在那兒是不真實的」碧珠喃喃的唸著，語音遙遠的彷若在另一個領域裡。「我們就住在用芭蕉葉蓋成屋頂的竹屋裏，當雨灑下時就奏出美妙的旋律。黃昏時，我們在河裏嬉戲，用河水來洗滌一天的辛勞，夜幕低垂時，皎潔的月亮把整個湖面都映成一片銀色的世界。青年男女就掌著火把，乘著獨木舟泛遊湖面，歌聲相互唱著，唱的河神都歡喜了，就把幸福賜給他們，讓他們白頭偕老。」碧珠忽然偏著頭，神秘的冲著浩天一笑：「浩天，你知道阿克猛在苗族的意思是甚麼嗎？」

「我不曉得，你告訴我。」浩天和顏的說著。

「那阿克猛的意思就是「蠱」。」碧珠正色的說著。

「那又是什麼東西呢？」仍是一臉不解的樣子。

碧珠笑了笑：「我告訴你，你可不要害怕，那蠱是一種很奧秘的東西，有的是裝在竹絲編成的圓盆裏給人嗅的，有的是附在蜘蛛和蝎子身上，借著它們把一股神秘的力量灌入人體。就以最常見的「心蠱」作例子，以前漢人誤入我們區域而與我們族中少女結婚回須後，常家探望母親，這也是人之常理，但又怕他們不回來，所以就在他們身上下心蠱，給他們一年期間，若他們到時不回來或變心再愛其他女人，那他們就會瘋狂而死。」說到這裡碧珠忽然停了下來，怔怔的望著浩天：「你相不相信？」

浩天重重的點了頭：「我相信。」猶疑一下「不過；你覺得這種方法合理嗎？」

「我覺得很合理，古代女子若紅杏出牆常被人活活打死，男人變心，不是也應受處罰嗎？」如此公平的解釋倒令浩天一時無法反駁，眼神忽然閃過一絲俏皮，臉上却強裝嚴肅，用手指著碧珠的鼻子：「老實告訴我，你有沒有給我下了蠱？」

「我不會，但願我會。」說完在月光中，一抹酡紅竟襲上雙頰。

「為什麼呢？告訴我」浩天緊緊的追問著，而碧珠却是把臉埋在毛毯裏，羞怯的笑著，許久才轉過身來雙手繞上浩天的脖子，浩天用手梳攏碧珠紛亂的長髮，而後急速深情的俯身吻她。



彷彿作了很多的夢，夢裡有著青翠的山、有潺潺的流水，小河裡似乎有戲水的少女，而當他想撥開枝葉看得清楚些時，却發現一隻毛悚悚的黑蜘蛛爬在手上，手兒胡亂的揮了一下，就這樣的嚇得醒了過來。

睜開眼後又目眩的閉了起來，揉著眼、絞緊眉，用手擋住那一道看不見却感覺得到的光。這才聞到滿室濃郁的咖啡香和桌上兩杯熱騰騰的咖啡。

「醒來了，快起來洗個臉，嚐嚐我沖的咖啡；不比中山北路的 Coffee Shop 差。」碧珠剛從門外走進來，把長髮一甩，衝著浩天一笑說：「這是買給你的夾肉麵包，就是樓下門口對面那家。那老板也真有趣，見我從你家出來，就問我是你什麼人，我就回答是你妹妹，你猜他怎麼回答。」浩天見她說的眉飛色舞的，料想那老板必是說他們很像，但故意要逗逗她，就不經意的起床走向盥洗室，邊走邊說：「那老板一定是說：怎麼妳也是浩天的妹妹，這孩子的妹妹可真多啊！是嗎？」說完作個鬼臉就躲進盥洗室，把氣的跺腳直叫「可惡」的碧珠留在外邊。

洗過臉，刷過牙，這才出來向氣嘟嘟的碧珠道歉：「碧珠，不要生氣，我不過是跟你開開玩笑。我知道那老板一定是說妳是我妹妹，怪不得這麼像，對不對？你看，妳的鼻子多像我的眼睛，妳的嘴巴多像我的耳朵……。」「你胡說」碧珠這才化涕爲笑：「你怎麼可以這樣開我玩笑。」Sorry 我只是逗逗妳，我們來喝你煮的咖啡好嗎？咖啡要趁著喝。」說完拉起碧珠的走一起走向書桌。

啖了口咖啡：「真好，既香又濃，像是用咖啡豆煮出來的。甜度也適中，是一匙半吧！妳怎麼知道我喝咖啡是加一匙半的糖呢？」碧珠只是笑著，臉上的喜悅却像斑鳩般的雀躍著。又喝了一大口，浩天這才拿起麵包吃著。

「常打網球？Borg, Connus, Vilas 這房間的海報明星都是打網球的。」

「嗯，除了醫學、文學外，網球也是我喜歡的。我家的人都熱愛運動，不過各有喜好。」

「你說你姊姊、姊夫在美國，其他的家人呢？」

「我有二個哥哥，都已在美國成家立業，大哥原是唸建築的，現在洛杉磯作生意，二哥在臺灣時是作婦產科醫生，現在芝加哥作專任麻醉醫師。小弟前年也過去美國唸書，現在才高一，年齡還小，爸媽不放心，所以一年總有幾個月要過去看看小弟。老家在嘉義，爸爸是營造商，在蓋房子。媽媽是家庭主婦，整天就擔心我和小弟、怕小弟在那邊吃苦，更怕我不學無術，在外頭作壞事。姊兩年前結婚，現在跟姊夫在美國作 Motal。」

「那你將來也是要去美國的？」拿起咖啡喝著，眼光却毫不放鬆的盯著浩天。

「過去走走、觀光，和兄弟家人相聚，那是會的。不過我一定會回來，我不會留在那裡。」望著碧珠期盼但却不十分相信的眼神，浩天補充著說：「我愛這片土地，這裡的人民，何況我知道，我父母一定住不慣新大陸的，他們也是要回來的，這兒總得留個兒子吧！」

有好一會兒，兩個人都不說話。

樓下有人在啓動車子，「嗯嗯嗯，嗯嗯嗯……」發出很大的響聲。

碧珠拿起咖啡杯，可是只沾了一口又放了下來。

「你說。你姊什麼時候回國。」

「大概再過二、三天吧！趕在過年前。」

「那你今天就回去？」

「抱歉！跟家裡的人說好了。」浩天用手指梳了一下頭髮，有點歉然的說著。

「嗯嗯嗯，嗯嗯嗯」樓下的車子仍在啓動。

「我想我該走了」碧珠微笑的站了起來，把皮包拿在手上：「很高興認識你，我們在一起度過了一個很愉快的夜晚，再上臺北時，打電話找我好嗎？」說完款款的走到門前，轉開門鎖時，浩天出其不意的從後面摟住了她，碧珠深深的吐了一口氣，閉上雙眼，整個人倚著浩天，任憑他把自己翻過身來，強烈的擁吻著。

許久許久浩天才鬆開手來。

「上臺北時，打電話找我好嗎？」埋在浩天的胸懷裡，碧珠仍是輕輕的問著。浩天只是撫弄著碧珠的後頸，而後双手捧起碧珠的臉說：「碧珠，你知道嗎？妳雖然沒有下蠱，可是我却已中了蠱。」碧珠抬起頭來，定定的望入浩天双眸深處，眼中閃過一抹笑意，掙開了浩天的手：「我走了」

這次浩天不再阻撓她。

走到陽台欄杆前，目送著碧珠從公寓門口出來，仰起頭來向他笑了笑，揮揮了，而後走出巷口、攔了部計程車，鑽了進去。

陰霾的天氣，清寒的翦翦風揚起天的髮梢，也舞動著窗簾，對於這個昨天才認識的雲南女孩，浩天覺得自己竟有著這麼濃郁的情感，剛分手，就悵然若失，迫切的想再和她見面，難道自己真的中了蠱？可是她說她不會施蠱，那又是為什麼呢？

巷子裡，一張報紙飄飄地躍了幾下、歇下來、又被風拖著走，在半濕半乾的水泥地上。